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0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做出。

茲載列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等文件，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黃清

北京，2017 年 4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凌文博士、韓建國博士及李東博士，非執行董事陳洪生先生及趙吉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徐麗泰女士、貢華章先生及郭培章先生。

##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22 号以现场会议方式形成决议。会议由凌文副董事长主持，董事韩建国、李东、范徐丽泰、贡华章、郭培章、陈洪生、赵吉斌出席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8 人，亲自出席 8 人。董事会秘书黄清参加会议，监事会主席翟日成、监事周大宇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王金力，副总裁王永成、王树民、贾晋中，财务总监张克慧，总裁助理肖创英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三、《关于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对外捐赠预算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关于国内债券注册发行事宜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并批准：

（一）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 DFI（Debt Financing Instruments，债务融资工具）统一注册发行资格，发行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债等 DFI 规定的产品范围，注册后的总发行规模（余额）控制在人民币 300 亿元以内，可在品种间灵活调剂，并可在注册有效期内根据资金需求选择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在符合 DFI 规定的产品期限范围内单一产品发行期限最长不超过 8 年（如发行永续债期限可适当延长），用于经批准的项目投资、归还金融机构借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同意公司在境内交易所注册总规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可在注册有效期内根据资金需求选择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期限不超过 10 年，用于经批准的项目投资、归还金融机构借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同意在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债券发行事项议案后，转授权予公司总裁及财务总监在上述第 1 项及第 2 项注册额度范围内决定除债券发行的品种、金额范围、期限范围、募集资金用途范围以外的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具体时间、每次发行金额等）并组织实施。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7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 601088

证券简称： 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 临 2017-016

##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投资者网络交流会的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披露。为解答投资者对本公司经营情况相关问题，本公司将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e 互动”平台举办“中国神华投资者网络交流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加。交流会安排如下：

- 1. 时 间：**2017 年 5 月 4 日（星期四）15:30 至 16:30
- 2. 公司人员：**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
- 3. 会议方式：**请投资者注册、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e 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seinfo.com>），点击首页“上证 e 访谈”栏目的“中国神华投资者网络交流会”访谈链接，进入交流环节。投资者可在线提前提交关注问题。
- 4. 咨询电话：**010-5813 1088、5813 3363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17 年 4 月 29 日